「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服務樣態問卷調查

 您好：

 民國86年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已將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以下簡稱：臨照服務)納入社區式服務。民國96年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將臨照服務歸於對於身心障礙者家庭的支持服務。此項服務入法迄今已達23年之久。為了解此項服務在各縣市推動的實況，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接受社家署補助進行調查及研究。

 本問卷調查之臨照服務係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1條第2項所稱之服務，意指「服務員至身心障礙者家中，或運用社區內相關社會福利機構、醫療院所之場地設施，提供臨照服務，給予家庭照顧者支持及協助。」非指長照服務中居家照顧或喘息服務。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林幸君主任、李詩婷專員敬上

tinaf42020@gmail.com(詩婷)

(02)27017271\*207

**※ 此 為 「執 行 單 位」 填 答 版 本 ※**

* **基本資料：**

填答縣市：

填答單位：

填答人姓名/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1. **請問貴單位民國108年承接服務的方式：**

□1.政府採購

□2.計畫型補助

□2-1單一補助辦理身障臨照服務

□2-2身障臨照服務併同其他服務辦理

 (例：身障臨照服務暨家托服務)

□3.其他: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承接服務型態**(可複選)

□1.臨時照顧 (服務時數以1-12小時為限)

□1-1到宅式臨時照顧

 □1-2社區式臨時照顧

 □1-3機構式臨時照顧

□2.短期照顧 (服務時數以13小時以上或以日計者)

□2-1到宅式短期照顧

 □2-2機構式短期照顧

**三、請問貴單位民國108年服務提供的方式：(以總服務人次計比例)** (可複選)

 □1.到宅式 \_\_\_\_\_\_％ (服務員至身心障礙者家中)

 □2.社區式 \_\_\_\_\_\_％ (運用社區內相關場地設施)

 □3.機構式 \_\_\_\_\_\_％

 □4.家托員家\_\_\_\_\_\_％

 註：依據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法第62-9條家托員得在其提供服務之處所內提供臨

 時照顧服務。

 □5.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請問貴單位108年身障臨照服務對象來源：**(可複選)

 □1.主動申請\_\_\_\_\_\_％

 □2.由ICF需求評估中心轉介\_\_\_\_\_\_％

 □3.由長照照管中心評估轉介\_\_\_\_\_\_％

 □4.由其他服務單位轉介(例：社會福利、教育、勞政等) \_\_\_\_\_\_％

 □5.由單位自行主動開發\_\_\_\_\_\_％

 □6.其他(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請問貴單位民國108年進行服務督導的方式：**(可複選)

 □1.內部督導

 頻率：□1-1每月1次

 □1-2每2個月1次

 □1-3每3個月1次

 □1-4每半年1次

 □1-5每1年1次

 □1-6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7無此方式

 □2.外聘督導

 頻率：□2-1每月1次

 □2-2每2個月1次

 □2-3每3個月1次

 □2-4每半年1次

 □2-5每1年1次

 □2-6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7無此方式

 □3.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請問貴單位民國108年針對身障臨照服務員辦理在職訓練的頻率：**

 **(依據**[**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D0050061)**第18條規定每年須完成20**

 **小時之在職訓練)**

 □1.每個月均辦理1次

 □2.每兩個月辦理1次

 □3.每季辦理1次

 □4.1年辦理2次

 □5.1年辦理1次

 □6.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未辦理

**七、請問貴單位招募身障臨照服務員的來源：**(可複選)

 □1.經由內部或其他已具有專業資格者轉任

 □2.單位自行辦理職前訓練招募

 □3.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請問貴單位民國108年執行服務時的收費情形：**

 □1.服務費(請以一般戶身分填寫)

 **※收費平假日「不同」者請填以下※**

 □1-1臨照以服務次數計：平日\_\_\_\_\_\_元/次，國定假日\_\_\_\_\_\_元/次

 □1-2臨照以服務時數計：平日\_\_\_\_\_\_元/時，國定假日\_\_\_\_\_\_元/時

 □1-3短照以服務日數計：平日\_\_\_\_\_\_元/日，國定假日\_\_\_\_\_\_元/日

 □1-4短照以服務時數計：平日\_\_\_\_\_\_元/時，國定假日\_\_\_\_\_\_元/時

 □1-5其他：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6未收取此項費用

 **※收費平假日「相同」者請填以下※**

 □1-1臨照以服務次數計： \_\_\_\_\_\_元/次

 □1-2臨照以服務時數計： \_\_\_\_\_\_元/時

 □1-3短照以服務日數計： \_\_\_\_\_\_元/日

 □1-4短照以服務時數計： \_\_\_\_\_\_元/時

 □1-5其他：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6未收取此項費用

 □2.交通費：(請以一般戶身分填寫)

 □3-1以服務次數計算：\_\_\_\_元/次

 □3-2以一個月定額計算：\_\_\_\_元/月

 □3-3其他：請說明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4未收取此項費用

 □3.行政(業務)費

 □2-1以服務次數計：\_\_\_\_\_\_元/次

 □2-2以服務時數計：\_\_\_\_\_\_元/時

 □2-3其他：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4未收取此項費用

 □4.支付機構式服務、社區式服務及家托員家中場地費：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請問貴單位民國106- 108年的服務成果：**

 註：貴單位如有承接106年或107年身障臨照服務，請協助填寫資料。

|  |  |  |  |
| --- | --- | --- | --- |
|  年度服務成果 | 民國106年 | 民國107年 | 民國108年 |
| 服務個案數 |  |  |  |
| 服務人次 |  |  |  |
| 服務總時數(以日提供服務部分，請換算時數) |  |  |  |

**十、請問貴單位民國106-108年的服務對象年齡分布(個案數)：**

 註：貴單位如有承接106年或107年身障臨照服務，請協助填寫資料。

|  |  |  |  |
| --- | --- | --- | --- |
|  年度年齡別 | 民國106年 | 民國107年 | 民國108年 |
| 5歲以下 |  |  |  |
| 6-17歲 |  |  |  |
| 18-29歲 |  |  |  |
| 30-39歲 |  |  |  |
| 40-49歲 |  |  |  |
| 50-65歲 |  |  |  |
| 65歲以上 |  |  |  |
| 性別 | 男： 人女： 人 | 男： 人女： 人 | 男： 人女： 人 |

**十一、請問貴單位民國106- 108年的服務對象的障礙程度(個案數)：**

 註：貴單位如有承接106年或107年身障臨照服務，請協助填寫資料。

|  |  |  |  |
| --- | --- | --- | --- |
|  年度等級 | 民國106年 | 民國107年 | 民國108年 |
| 輕度 |  |  |  |
| 中度 |  |  |  |
| 重度 |  |  |  |
| 極重度 |  |  |  |
| 其他(請註明)(例如:發展遲緩) |  |  |  |

**十二、請問貴單位民國106- 108年服務項目提供的人次：**

 註：貴單位如有承接106年或107年身障臨照服務，請協助填寫資料。

|  |  |  |  |
| --- | --- | --- | --- |
|  | 民國106年 | 民國107年 | 民國108年 |
| 協助膳食服務 |  |  |  |
| 協助生活自理(如：協助如廁、換尿布、翻身、拍背、肢體關節活動、上下床、個人清潔等) |  |  |  |
| 臨時性陪同就醫 |  |  |  |
| 陪同休閒 |  |  |  |
| 其他(請於欄位中列舉項目名稱與人次) |  |  |  |

**十三、請問貴單位民國106- 108年的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員人數：**

|  |  |  |  |
| --- | --- | --- | --- |
|  年度年齡別 | 民國106年 | 民國107年 | 民國108年 |
| 20-29歲 |  |  |  |
| 30-39歲 |  |  |  |
| 40-49歲 |  |  |  |
| 50-59歲 |  |  |  |
| 60歲以上 |  |  |  |
| 性別 | 男： 人女： 人 | 男： 人女： 人 | 男： 人女： 人 |

**十四、請問貴單位的臨照服務員同時具備下列何種資格：**(可複選)

 □1.教保員：\_\_\_\_\_\_\_\_\_\_\_\_\_\_\_\_\_%

 □2.照服員/居服員：\_\_\_\_\_\_\_\_\_\_\_\_\_\_\_\_\_\_\_\_\_%

 □3.家庭托顧服務員：\_\_\_\_\_\_\_\_\_\_\_\_\_\_\_\_\_\_\_\_\_%

 □4.生活服務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訓練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僅具臨照服務員資格: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五、請問貴單位的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員職業：**(可複選)

 □1.身障福利機構教保員：\_\_\_\_\_\_\_\_\_\_\_\_\_\_\_%

 □2.長照機構照服員：\_\_\_\_\_\_\_\_\_\_\_\_\_\_\_\_\_\_\_%

 □3.家庭托顧服務員：\_\_\_\_\_\_\_\_\_\_\_\_\_\_\_\_\_\_\_%

 □4.生活服務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訓練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居家服務員：\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自由業：\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0.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1.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家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3.其他 (請說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